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的承包单位发生安全事故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事件基本情况

2019年5月29日9时10分左右，公司子公司龙泉市硃矿有限责任公司（下称“龙泉硃矿”）位于龙泉市八都镇八都硃矿的缙云县鑫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驻八都硃矿项目部（系采掘工程承包方）在矿区凿岩（眼）前清理浮险石作业时发生一起冒顶（爆破后局部石块掉落）安全事故，该项目部的一名员工被碎石砸中压住双腿，现场人员紧急施救并送往龙泉市人民医院救治，后经抢救无效确认死亡。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发布的2019-010号公告。

二、事故处理进展

1、公司已收到龙泉市应急管理局《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责令公司暂时停产整顿。

2、目前项目承包方正与家属积极沟通相关善后事宜及保险理赔工作，公司及项目部已全面深入进行安全隐患大排查，全员安全生产教育。

三、预计可能产生的影响

1、龙泉硃矿2018年末总资产11,816万元，占公司合并总资产的7.81%；2018年度营业收入10,661万元，占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18.14%；2018年度净利润3,788万元，占公司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7.52%。

2、龙泉硃矿采矿证规模约12万吨/年。二季度计划开采原矿约450吨/天，折合萤石精粉产量约140吨/天，暂时停产会影响公司二季度产量；但由于公司目前存货充足，其暂时停产对二季度销售和业绩影响不大。

3、公司全年产量预计在35万吨以上，如按预计停产时间30天测算，停产期间产量约4,200吨，暂时停产对全年产量、销量及业绩影响不大。

4、项目部及公司正积极配合政府有关部门调查，积极整改，争取缩短停产时间，早日复产。

公司将根据本次事故调查处理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31日